

证券代码：836451

证券简称：金鼎安全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无特别说明的事项。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2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451	金鼎安全	2024年5月17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指定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5)和《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4-006)。

(二)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

(三)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汇报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

(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拟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公司已聘请其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该所在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公正执业准则，符合公司财务审计需要。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公司拟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七）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蔡长辉、蒋萍、安徽道莅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宿州中智光谷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宿州中新智能企业管理咨询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八）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状况，2023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

（九）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蒋萍。

(十)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资金占用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资金占用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由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股东可以以信函、传真及现场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4年5月22日9:00-10: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马捷；联系电话：0557-3653900；联系邮箱：
jdaq668@163.com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